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有关会议的决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重要提示

- 1、本次会议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2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28 日 9:15—15:00 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区石化大道中 426 号中海油大厦 9 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胡先念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其股东代表共 32 人，代表股份 40,281,222 股，占公

司股份总数的 35.5402%。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6 人，代表股份 88,23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778%。出席本次会议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其股东代表（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30 人，代表股份 2,531,22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33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现场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董事梁作先生因个人发展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申请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全职职务，但继续担任公司高级管理顾问。经董事会提名，选举胡先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投票结果（见附表）。

2、《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监事叶文先生因病医治无效逝世，导致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根据《公司法》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补选张东之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投票结果（见附表）。

3、《关于 2020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 1-6 月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58,641,692.53 元，母公司 2020 年 1-6 月净利润为 10,595,237.07 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

为 384,021,087.08 元。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 2020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方案为：以总股本 113,3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13,340,0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投票结果（见附表）。

4、《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丁酮联产 13 万吨乙酸乙酯项目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循环经济产业链，充分利用现有技术储备和资源优势，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惠州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丁酮联产 13 万吨乙酸乙酯项目，项目计划投资 40,219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3,833 万元，建设期利息 886 万元，流动资金 5,500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 30%为企业自有资金，70%为银行贷款。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计划 2021 年 1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2 年 1 月建成投用。项目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142,020 万元，净利润 6,900 万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详见投票结果（见附表）。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经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附表：

1、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情况如下表：

| 普通决议案 |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回避表决股份数（股） | 是否通过 |
|-------|------------------------------------------|------------|-----------------|--------|-----------------|----|-----------------|------------|------|
| | | 股数 |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 股数 |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 股数 |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 | |
| 1.00 |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40,252,422 | 99.9285% | 28,800 | 0.0715% | 0 | 0% | 0 | 是 |
| 2.00 |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 40,253,222 | 99.9305% | 28,000 | 0.0695% | 0 | 0% | 0 | 是 |
| 3.00 | 《关于 2020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40,255,722 | 99.9367% | 25,500 | 0.0633% | 0 | 0% | 0 | 是 |
| 4.00 | 《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丁酮联产 13 万吨乙酸乙酯项目的议案》 | 40,268,922 | 99.9695% | 12,300 | 0.0305% | 0 | 0% | 0 | 是 |

2、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投票结果如下表：

| 普通决议案 |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回避表决股份数（股） | 是否通过 |
|-------|----------------------|------------|-----------------|--------|-----------------|----|-----------------|------------|------|
| | | 股数 |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 股数 |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 股数 |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 | |
| 1.00 |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40,252,422 | 99.9285% | 28,800 | 0.0715% | 0 | 0% | 0 | 是 |
| 3.00 | 《关于 2020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40,255,722 | 99.9367% | 25,500 | 0.0633% | 0 | 0% | 0 | 是 |